

##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  
承辦人：鄭展成  
電話：1999(縣外請撥03-9322634分機1229)  
電子郵件：c3gascon@mail.e-land.gov.tw

260

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

受文者：宜蘭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8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0900159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加強防範民眾藉由塗改或偽造之處方箋交付調劑方式詐領管制藥品，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7月2日FDA管字第1099902879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接獲臺北市藥師公會來函報稱，有2家臺北市士林區健保特約藥局通報，該行政區陸續有藥局接獲民眾持經過塗改領藥日期之管制藥品專用連續處方箋，欲領管制藥品，經收受藥局發現並拒絕調劑的情況發生。
- 三、為避免管制藥品遭詐領，流為非法使用，請於收受處方箋時，確認該處方箋之真實性及合理性，如有發現疑似塗改或偽造之處方箋等相關情事，請立即通報警察機關處理。
- 四、倘已受理調劑塗改或偽造之處方箋，並交付管制藥品者，請儘速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27條之規定，向轄區派出所報案，並取得報案之證明文件，且應立即報請本局查核，於取得本局核發之減損證明後，儘速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申報。



正本：宜蘭縣醫師公會、宜蘭縣藥師公會、宜蘭縣藥劑生公會、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 局長徐迺維

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科长決行

